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高中校区饭堂自主经营物业管理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政府购买服务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用款单位	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5	到期年度	2029	
预算金额		总金额（元）	3,680,000.00	当年度金额	3,680,000.00	
项目概述		高中校区拟购买饭堂自主经营物业管理服务以保障学校食堂统一管理，维护学校食品安全，保障师生员工在校用餐安全卫生、营养健康。项目经费用于食堂自主经营需要的工作人员的工资费用、承包饭堂企业管理费、税金等费用。				
总体 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根据《惠州市义务教育公办学校食堂自主经营转型升级实施方案》（惠市教[2015]229号）文件要求，拟通过义务教育学校食堂自主经营，实现学校食堂公益性，确保学校食品安全和师生身体健康目的。		根据《惠州市义务教育公办学校食堂自主经营转型升级实施方案》文件要求，我校中学食堂由学校自主经营、统一管理。维护学校食品安全，保障师生员工在校用餐安全卫生、营养健康。购买优质物业服务，保障食品安全零差错，做到让师生满意。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成 本 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预算控制		支出不超预算金额	支出不超预算金额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指标2：支付饭堂自主经营物业管理费次数（次）		≥ 12	≥ 12
		质量指标	指标3：食品安全检查合格率（%）		100	100
			指标4：物业管理服务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5：支付费用时间		每月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6：保障不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不发生	不发生
			指标7：用餐环境符合相关卫生要求		符合《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工作指引》（教体艺厅函〔2024〕39号）要求	符合《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工作指引》（教体艺厅函〔2024〕39号）要求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8：师生满意度（%）		≥ 85

备注：1.本表的填报主体是预算单位，主管部门可进行代编。
2.本表在“一上”环节通过系统录入，具体字段信息以系统为准。
3.本表用于“一上”阶段填报新增项目目标或修订完善已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
4.阶段性绩效目标为选填项，一级项目不需要填报，部分部门预算二级项目要求填报，以系统设置为准。